证券代码：002616　　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　　公告编号：2018-024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3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，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（1）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（2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3月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5：00

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18年3月6日—2018年3月7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3月7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3月6日下午15:00至2018年3月7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股权登记日：2018年2月28日（星期三）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启强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65,039,8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.5806%。其中：

1、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65,034,8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.5799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1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7%。

3、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人，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5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7%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65,034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。

2. 《关于2018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65,034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。

3.《关于开展2018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65,034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。

4.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65,034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。

5.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65,034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89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；反对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。

该议案属“特别决议议案”，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，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7 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